

贵港市覃塘区人民医院
医疗装备采购合同书

项目编号：GGZC2024-J1-040262-GXGX

合同编号：

甲方：贵港市覃塘区人民医院

乙方：广西佳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贵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目录

1、采购合同	1
2、招标参数	7
3、竞标声明	9
4、谈判报价表	11
5、商务响应表	13
6、技术响应表	20
7、售后服务承诺书	24
8、货物配置清单	26
9、成交通知书	27



1、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GGZC2024-J1-040262-GXGX

项目标段：/

采购单位（甲方）：贵港市覃塘区人民医院

供应商（乙方）：广西佳泽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贵港市覃塘区

签订时间：2024年11月19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就有关货物采购事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价（元）	单项合计金额（元）
1	血液透析滤过机	3	台	WEGO 威高	DBB-EXA S	威高日机装(威海)透析机器有限公司	239850.00	719550.00
2	全自动磨边机	1	台	Supore	ALE-1600	上海雄博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99800.00	99800.00

交付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

人民币合计：捌拾壹万玖仟叁佰伍拾元整 （¥ 819350.00 元）

其他配套产品规格型号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病人监护仪	STAR8000E	台	1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人工费用、专用工具、技术培训及与本项目相关的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及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并且是最新批号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必须具有完全的所有权，不得有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3.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4.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计划或资料提供给除履行本合同以外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时间：根据采购人要求，30日内安装完成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交付地点：贵港市覃塘区人民医院。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在到货后即首先对货物外观、数量进行初步验收，安装、调试完后3个工作日内进行最终验收。

5.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甲方有权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资金结算期自违约问题解决之日起重新计算。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7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五条 付款方式

本项目付款方式为：设备安装调试完毕、能正常使用、验收合格后，乙方先开具对应的发票给甲方审核，审核通过后甲方一个月内支付货款的 30%给乙方，余款一年内付清。

第六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七条 质量及售后服务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用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货物：由乙方承担更换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退货处理：甲方已经支付货款的，乙方应全额退还甲方支付的货款以及同期银行利息及银行手续费，同时承担违约责任及因退货而发生的运输、保险及检验等费用。

(3) 解除合同。

2. 甲方在使用乙方的产品过程中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电话或书面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并处理完毕。故障不能按时排除的，由乙方立即提供备用产品给甲方使用。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货物的保修期为：三年（自最终开具发票之日起算）。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取部分成本费。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未达到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条件或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不符合标准的，甲方可不予接收或者甲方同意先行接收但对货物提出异议的，乙方应在约定的时间内交付达到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条件和符合标准的产品。乙方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交付达到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条件和符合标准的产品，甲方可解除合同，乙方必须以合同款总金额 20%赔偿甲方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起的任何纠纷成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或应诉，造成甲方由此纠纷而产生的责任、损失、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罚款、律师费、差旅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等全部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由乙方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予以重新更换，乙方未能在约定交付的时间内更换的，甲方可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违约货款额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按照质量不合格货物价款的合计金额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4. 乙方逾期交货的，无过错方可解除合同，违约方每日向对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金额不得超过货款总额 30%。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甲方要求乙方提供售后服务、经甲方二次书面通知乙方累计二次以上不提供或者延期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可自行聘请其他公司提供服务并由乙方承担相关费用，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货款总额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赔偿。

7. 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时间内交付货物，逾期超过 5 个工作日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

8. 违约责任：超过工期未能安装调试交付使用的，每超期一天成交人支付采购单位人民币壹万元违约金。

第九条 调试及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乙方需安排技术人员参加，并负责安装、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协助甲方调试，调试的产品符合技术要求的，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和最终验收，并由该机构出具质量检测报告，该检测报告认定的结论可以作为甲方最终验收是否合格的依据，检测所产生

的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对该检测报告有异议的，由双方另聘请有资质的鉴定机构重新检测鉴定。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电话或书面通知对方。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一致的可以签订补充协议；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贵港市覃塘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后生效。被委托人必须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和加盖法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所依据的文件

1.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 投标承诺书；
4.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如发生纠纷的由甲方所在地贵港市覃塘区人民法院管辖，任何一方均可向贵港市覃塘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页为签章页，无正文。

甲方（章）贵港市覃塘区人民医院 2024年11月19日	乙方（章）广西佳泽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9日
单位地址：贵港市覃塘区覃塘街道中山大道638号	单位地址：南宁市高科路8号南宁高新区高科路电子产业园1号楼六层603号厂房A-619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5—4722498	电话：19977006222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19977006222@163.com
开户银行：贵港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覃塘信用社	开户银行：南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金桥分社
账号：904412010103098452	账号：173812010103885391
邮政编码：537121	邮政编码：530007
经办人：韦邦程 邓杰	经办人：

2、招标参数

第三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采购需求中如出现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等均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供应商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但供应商的产品实质上应相当于或优于本需求中的技术要求。

2、凡在“技术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供应商应在货物配置清单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

3、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4、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6、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不得仅将招标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投标响应，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项目不适用本条款）。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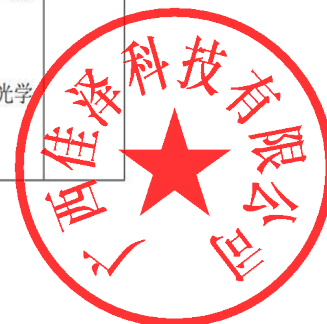
7、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本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工业。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	最高限价 (万元)
1	血液透析滤过机	3台	一、主要技术参数 1.机身尺寸：宽≤450mm，深≤500mm ▲2.设备使用期限≥10年，保修≥3年。 ▲3.屏幕：≥15英寸彩色液晶触摸显示屏。 4.供水压力范围：1-6.5bar，供水温度范围：5° C~30° C。 5.透析液流速：300~700mL/min。 6.透析液温度设置范围：33.0~40.0° C。 7.超滤速度：0.10~4.00L/h。 8.漏血检测器原理：光学检测。 9.血液流速调节范围：40~600mL/min。 10.肝素泵设置范围：0.0~9.9mL/h；注射器类型：30 mL、20mL。 11.超声波原理的气泡检测器。气泡检测器精度：≤0.03mL。 12.置换液泵设置范围：1.00~25.00L/h。 13.动脉压测量范围：-300~+450mmHg。	72



			<p>14.静脉压测量范围：-300~+450mmHg。</p> <p>15.TMP 测量范围：-100~+450mmHg。</p> <p>16.透析液浓度设置范围：12.7~15.2mS/cm。</p> <p>二、功能参数</p> <p>1.治疗模式：血液透析、单纯超滤、OHDF 和 OHF。</p> <p>2.设备支持热水柠檬酸、次氯酸钠、过氧乙酸消毒。消毒温度最高≥90℃。</p> <p>3.采用容量式平衡与超滤控制系统。</p> <p>4.可预先存储≥8 条透析液浓度曲线，每条曲线均可修改并存储。</p> <p>5.可预先存储≥8 条超滤曲线，每条曲线均可修改并存储。</p> <p>6.设备标准配备碳酸氢盐干粉自动配制系统。</p> <p>▲7.液面调整：具备动脉壶和静脉壶液面电动调整功能。</p> <p>8.标准配备透析液过滤器组件。</p> <p>9.具备全中文报警自我解释功能，可提示报警的原因与排除的方式。</p> <p>10.设备支持治疗结束后一键排液功能。</p> <p>11.后备电池：停电后自动切换至紧急蓄电池工作模式，继续监视血液循环参数所有报警都能正常工作。</p> <p>12.标准配置通讯接口。</p> <p>▲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2	全自动磨边机	1 台	<p>1.磨边机功率：≥1500W。</p> <p>2.水泵电压：230V~50Hz,115V~-60Hz。</p> <p>3.水泵功率：≤350W。</p> <p>4.工作噪音：≤75dB。</p> <p>5.工作环境温度：5℃-40℃。</p> <p>6.≥7 寸高清液晶触摸屏分辨率：≥1024*600。</p> <p>7.数据保存：扫描数据可以断电保存，可存储≥500 个模板数据。</p> <p>8.数据改形：扫描数据可以任意形状更改。</p> <p>9.光学扫描：≤3 秒快速扫描。</p> <p>10.加工材质：不同材质加工 CR-39.PC 片，高折加硬片，TR 等。</p> <p>11.内置镜片弧度探测系统：全框比例用户可自行调节。</p> <p>12.内置光学扫描：内置高精度、无视差的光学扫描仪、光学中心仪扫描速度快，故障率低，扫描面中心仪一体化。</p> <p>13.砂轮：内置≤90mm 小规格砂轮。</p>	10



3、竞标声明

4. 竞标声明

致：贵港市覃塘区人民医院（采购人名称）：

我方 广西佳泽科技有限公司（供应商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 南宁市高科路8号南宁高新区高科路电子产业园1号楼六层603号厂房A-619号。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贵港市覃塘区人民医院医疗装备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 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有）；
-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 (4) 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南宁市高科路8号南宁高新区高科路电子产业园1号楼六层603号厂房A-619号 邮政编号：530007

电话/传真：19977006222/无 电子函件：19977006222@163.com

开户银行：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金桥分社

帐号/行号：173812010103885391/4026110000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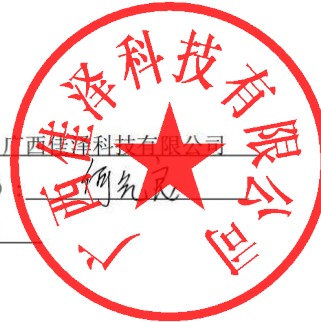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博洋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章）何尧

日期：2024年10月31日



4、谈判报价表

1. 竞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贵港市覃塘区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GZC2024-J1-040262-GXGX

分标（如有）：无

项 号	标的名 称	数量及 单位 ①	品牌/制造商	规格或型 号	单价 (元) ②	(元) ③=①×②	备 注
1	血液透 析滤过 机	3 台	WEGO 威高/威高 日机装(威海)透 析机器有限公司	DBB-EXA S	239900.00	719700.00	无
2	全自动 磨边机	1 台	Supore/ 上海 雄 博精密仪器股份 有限公司	ALE-1600	99800.00	99800.00	无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捌拾壹万玖仟伍佰元整 （¥ 819500.00 元）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完毕等全部工作，并交付使用。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佳洋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何文龙

日期：2024年10月31日



竞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贵港市覃塘区人民医院医疗装备采购

项目编号：GGZC2024-J1-040262-GXGX

分标（如有）：无

项 号	标的名 称	数量及 单位 ①	品牌/制造商	规格或型 号	单价 (元) ②	(元) ③=①×②	备 注
1	血液透 析滤过 机	3 台	WEGO 威高/威高 日机装(威海)透 析机器有限公司	DBB-EXA S	239850.00	719550.00	无
2	全自动 磨边机	1 台	Supore/ 上海 雄 博精密仪器股份 有限公司	ALE-1600	99800.00	99800.00	无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u>捌拾壹万玖仟叁佰伍拾元整</u> （¥ 819350.00 元）							
交货期： <u>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完毕等全部工作，并交付使用。</u>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佳泰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何允元

日期：2024 年 11 月 1 日



5、商务响应表

5. 商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贵港市覃塘区人民医院医疗装备采购

项目编号：GGZC2024-J1-040262-GXGX

分标（如有）：无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竞标响应情况	是否响应（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1	▲合同签订时间 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0 个日历日内，凭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延期自误。	▲合同签订时间 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0 个日历日内，凭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延期自误。	响应	无
2	▲交付期和地点	▲交付期和地点	响应	无
	(1) 交付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完毕等全部工作，并交付使用。	(1) 交付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完毕等全部工作，并交付使用。	响应	无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响应	无
3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响应	无
	(1) 设备安装调试完毕、能正常使用、验收合格后，成交人（乙方）先开具对应的发票给采购人（甲方）审核，审核通过后采购人（甲方）一个月内支付货款的 30% 给成交人（乙方），余款一年内付清。	(1) 设备安装调试完毕、能正常使用、验收合格后，我公司（乙方）先开具对应的发票给采购人（甲方）审核，审核通过后采购人（甲方）一个月内支付货款的 30% 给我公司（乙方），余款一年内付清。	响应	无
	(2) 成交人（乙方）按验收	(2) 我公司（乙方）按验收	响应	无



	流程要求通过最终验收后，采购人（甲方）签署项目验收报告或验收书。	流程要求通过最终验收后，采购人（甲方）签署项目验收报告或验收书。		
	(3) 票据要求：成交人（乙方）必须按照采购人（甲方）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发票。一旦发现成交人（乙方）提供虚假发票，除须向采购人（甲方）补开合法发票外，须赔偿采购人（甲方）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采购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人（乙方）不得提出异议，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成交人（乙方）承担。	(3) 票据：我公司（乙方）必须按照采购人（甲方）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发票。一旦发现我公司（乙方）提供虚假发票，除须向采购人（甲方）补开合法发票外，须赔偿采购人（甲方）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采购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我公司（乙方）不得提出异议，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我公司（乙方）承担。	响应	无
4	▲其他要求	▲其他	响应	无
	(1) 报价必须包括该货物包含的一切设备、附件、备件、运输、施工、安装调试、人员工资、税费、计量检测费、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后期维护服务及相关工作范围内的所有费用，若涉及系统对接由成交供应商免费完成。	(1) 我公司报价包括该货物包含的一切设备、附件、备件、运输、施工、安装调试、人员工资、税费、计量检测费、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后期维护服务及相关工作范围内的所有费用，若涉及系统对接由我公司免费完成。	响应	无
	(2) 其他配套产品：监护仪 1 台【参数：1. 可监测心电、血氧、脉搏、无创血压、呼吸、体温等基础参数，可升	(2) 其他配套产品：监护仪 1 台【参数：1. 可监测心电、血氧、脉搏、无创血压、呼	响应	无



级 Masimo/ Nellcor SPO2、2IBP、ETCO2 等参数。2. 心电（心律失常、ST 段分析）、呼吸、体温、血氧、无创血压、有创血压、呼末二氧化碳等监测参数可适用于成人、小儿、新生儿。3. 可显示灌注指数（PI），测量范围 0.02-20%】。	级 Masimo/ Nellcor SPO2、2IBP、ETCO2 等参数。2. 心电（心律失常、ST 段分析）、呼吸、体温、血氧、无创血压、有创血压、呼末二氧化碳等监测参数可适用于成人、小儿、新生儿。3. 可显示灌注指数（PI），测量范围 0.02-20%】。		
(3) 供应商应保证所供产品是全新原厂包装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的要求。为保证服务质量，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须提供厂家或代理商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原件。	(3) 我公司保证所供产品是全新原厂包装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的要求。为保证服务质量，我在签订合同后提供厂家或代理商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原件。	响应	无
(4) 提供原厂整机质保期不少于 1 年，质保期内，厂家应不少于 4 次/年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设备出现故障，须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承担一切费用，并提供备用产品。质保期外不收维修费，只收零件费，并保证备件如期供应。	(4) 我公司提供原厂整机质保期：血液透析滤过机 3 年，全自动磨边机 1 年，质保期内，厂家 4 次/年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设备出现故障，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承担一切费用，并提供备用产品。质保期外不收维修费，只收零件费，并保证备件如期供应。	响应	无
(5) 设备如属于政府部门有强制检定要求的，中标供应商应负责设备使用前的相关检定。	(5) 设备如属于政府部门有强制检定要求的，我公司负责设备使用前的相关检定。	响应	无



5	质量标准 应标产品的生产、制造、安装等，各项技术标准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和各项规范要求；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可使用行业标准、规定；非标产品按采购要求约定的技术要求和规范。	质量标准 应标产品的生产、制造、安装等，各项技术标准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和各项规范要求；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可使用行业标准、规定；非标产品按采购要求约定的技术要求和规范。	响应	无
6	售后服务要求	售后服务承诺	响应	无
	(1) 按厂家承诺进行；	(1) 按厂家承诺进行；	响应	无
	(2) 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合格，须派出有相应资格的技术工程师到现场负责设备安装调试，直至正常使用；	(2) 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合格，派出有相应资格的技术工程师到现场负责设备安装调试，直至正常使用；	响应	无
	(3) 免费培训，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	(3) 免费培训，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	响应	无
	(4) 接故障通知 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给予答复，48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服务（质保期内为免费服务），提供维护和保养服务；	(4) 接故障通知 2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给予答复，24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服务（质保期内为免费服务），提供维护和保养服务；	正偏离	无
	(5) 提供设备纸质版或电子版的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流程；	(5) 提供设备纸质版或电子版的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流程；	响应	无
	(6) 提供设备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备件清单、零部件、维	(6) 提供设备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备件清单、零部件、维	响应	无



	修密码、软件光盘及软件安装流程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	修密码、软件光盘及软件安装流程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		
	(7) 设备所用软件需提供终身免费升级；	(7) 设备所用软件需提供终身免费升级；	响应	无
	(8) 免费提供技术服务实现设备接入采购人系统。	(8) 免费提供技术服务实现设备接入采购人系统。	响应	无
	验收方式	验收方式	响应	无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我公司承担。报价时已考虑相关费用。	响应	无
	(2) 中标供应商在货物交付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货物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2) 我公司在货物交付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货物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我公司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响应	无
7	(3) 符合相关验收标准，如验收过程中，采购单位发现存在不符相关标准的，供应商应无条件置换，否则不予验收。	(3) 符合相关验收标准，如验收过程中，采购单位发现存在不符相关标准的，我公司无条件置换，否则不予验收。	响应	无
	(4) 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117号《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要求，对于实行强制性产品认证但	(4) 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117号《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要求，对于实行强制性产品认	响应	无



	招标文件中未明确要求投标时必须提交相关证书资料、并且中标供应商在投标时也未提供相关证书资料的产品，在交货时必须向采购单位出示相关证书资料(如 CCC 认证等)。否则，须无条件更换为具有相关证书资料并且不低于采购要求及中标供应商承诺的产品供货，采购单位不再增加任何费用。未按要求供货的将不予验收，由违约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证但招标文件中未明确要求投标时必须提交相关证书资料、并且我公司在投标时也未提供相关证书资料的产品，在交货时必须向采购单位出示相关证书资料(如 CCC 认证等)。否则，须无条件更换为具有相关证书资料并且不低于采购要求及我公司承诺的产品供货，采购单位不再增加任何费用。未按要求供货的将不予验收，由违约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5) 属于医疗器械的设备，货物验收时，在货物产品或者包装上应附有医疗器械唯一标识的载体，标识内容包括产品标识和生产标识，且能够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组建的医疗器械唯一标识数据库中查询到产品标识和相关数据。否则，采购单位有权拒收货物，由此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5) 属于医疗器械的设备，货物验收时，在货物产品或者包装上应附有医疗器械唯一标识的载体，标识内容包括产品标识和生产标识，且能够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组建的医疗器械唯一标识数据库中查询到产品标识和相关数据。否则，采购单位有权拒收货物，由此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响应	无
8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	响应	无



境外的产品)，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自关境外的产品)，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	------------------------------	--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江西佳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何元昆

日期： 2024年10月31日



6、技术响应表

6. 技术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贵港市覃塘区人民医院医疗装备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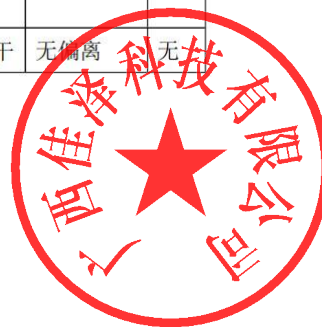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GGZC2024-J1-040262-GXGX

分标（如有）：无

序号	标 的 名 称	采购文件要求	竞标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无偏离/ 正偏离/负 偏离)	备 注
1	血液 透 析 滤 过 机	一、主要技术参数	一、主要技术参数	无偏离	无
		1. 机身尺寸：宽≤450mm，深≤500mm	1. 机身尺寸：宽 430mm，深 460mm	无偏离	无
		▲2. 设备使用期限≥10 年，保修≥3 年。	2. 设备使用期限 10 年，保修 3 年。	无偏离	无
		▲3. 屏幕：≥15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显示屏。	3. 屏幕：15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显示屏。	无偏离	无
		4. 供水压力范围：1-6.5bar，供水温度范围：5° C~30° C。	4. 供水压力范围：1-7bar，供水温度范围：5° C~30° C。	正偏离	无
		5. 透析液流速：300~700mL/min。	5. 透析液流速：300~700mL/min。	无偏离	无
		6. 透析液温度设置范围：33.0~40.0° C。	6. 透析液温度设置范围：33.0~40.0° C。	无偏离	无
		7. 超滤速度：0.10~4.00L/h。	7. 超滤速度：0.00~4.00L/h。	正偏离	无
		8. 漏血检测器原理：光学检测。	8. 漏血检测器原理：光学检测。	无偏离	无
		9. 血液流速调节范围：40~600mL/min。	9. 血液流速调节范围：40~600mL/min。	无偏离	无
10. 肝素泵设置范围：0.0~9.9mL/h；注射器类型：30 mL、20mL。	10. 肝素泵设置范围：0.0~9.9mL/h；注射器类型：30 mL、20mL。	无偏离	无		



11. 超声波原理的气泡检测器。气泡检测器精度： $\leq 0.03\text{mL}$ 。	11. 超声波原理的气泡检测器。气泡检测器精度： 0.02mL （普通气泡） 0.0003mL （微泡：血液/空气混合物）	无偏离	无
12. 置换液泵设置范围： $1.00\sim 25.00\text{L/h}$ 。	12. 置换液泵设置范围： $0.00, 0.10\sim 30.00\text{L/h}$ 。	正偏离	无
13. 动脉压测量范围： $-300\sim +450\text{mmHg}$ 。	13. 动脉压测量范围： $-300\sim +500\text{mmHg}$ 。	正偏离	无
14. 静脉压测量范围： $-300\sim +450\text{mmHg}$ 。	14. 静脉压测量范围： $-300\sim +500\text{mmHg}$ 。	正偏离	无
15. TMP 测量范围： $-100\sim +450\text{mmHg}$ 。	15. TMP 测量范围： $-100\sim +500\text{mmHg}$ 。	正偏离	无
16. 透析液浓度设置范围： $12.7\sim 15.2\text{mS/cm}$ 。	16. 透析液浓度设置范围： $10.0\sim 20.0\text{mS/cm}$ 。	正偏离	无
二、功能参数	二、功能参数	无偏离	无
1. 治疗模式：血液透析、单纯超滤、OHDF 和 OHF。	1. 治疗模式：血液透析、单纯超滤、OHDF 和 OHF。	无偏离	无
2. 设备支持热水柠檬酸、次氯酸钠、过氧乙酸消毒。消毒温度最高 $\geq 90^{\circ}\text{C}$ 。	2. 设备支持热水柠檬酸、次氯酸钠、过氧乙酸消毒。消毒温度最高 92°C 。	无偏离	无
3. 采用容量式平衡与超滤控制系统。	3. 采用复式泵加脱水泵的容量式平衡与超滤控制系统。	无偏离	无
4. 可预先存储 ≥ 8 条透析液浓度曲线，每条曲线均可修改并存储。	4. 可预先存储9条透析液浓度曲线，每条曲线均可修改并存储。	无偏离	无
5. 可预先存储 ≥ 8 条超滤曲线，每条曲线均可修改并存储。	5. 可预先存储9条超滤曲线，每条曲线均可修改并存储。	无偏离	无
6. 设备标准配备碳酸氢盐干	6. 设备标准配备碳酸氢盐干	无偏离	无



	粉自动配制系统。	粉自动配制系统。		
	▲7. 液面调整：具备动脉壶和静脉壶液面电动调整功能。	▲7. 液面调整：具备泵前动脉壶、DIP 壶和静脉壶液面电动调节功能。	无偏离	无
	8. 标准配备透析液过滤器组件。	8. 标准配备双透析液过滤器组件。	无偏离	无
	9. 具备全中文报警自我解释功能，可提示报警的原因与排除的方式。	9. 具备全中文报警自我解释功能，可提示报警的原因与排除的方式。	无偏离	无
	10. 设备支持治疗结束后一键排液功能。	10. 设备支持治疗结束后一键排液功能。	无偏离	无
	11. 后备电池：停电后自动切换至紧急蓄电池工作模式，继续监视血液循环参数所有报警都能正常工作。	11. 后备电池：停电后自动切换至紧急蓄电池工作模式，继续监视血液循环参数所有报警都能正常工作。	无偏离	无
	12. 标准配置通讯接口。	12. 标准配置通讯接口。	无偏离	无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无偏离	无
2	全 自 动 磨 边 机			
	1. 磨边机功率：≥1500W。	1. 磨边机功率：1500W。	无偏离	无
	2. 水泵电压：230V~50Hz, 115V~60Hz。	2. 水泵电压：230V~50Hz, 115V~60Hz。	无偏离	无
	3. 水泵功率：≤350W。	3. 水泵功率：≤350W。	无偏离	无
	4. 工作噪音：≤75dB。	4. 工作噪音：≤75dB。	无偏离	无
	5. 工作环境温度：5℃-40℃。	5. 工作环境温度：5℃-40℃。	无偏离	无
	6. ≥7 寸高清液晶触摸屏分辨率：≥1024*600。	6. 7 寸高清液晶触摸屏分辨率：1024*600。	无偏离	无
	7. 数据保存：扫描数据可以断电保存，可存储≥500 个模	7. 数据保存：扫描数据可以断电保存，可存储 500 个模	无偏离	无



	板数据。	板数据。		
	8. 数据改形：扫描数据可以任意形状更改。	8. 数据改形：扫描数据可以任意形状更改。	无偏离	无
	9. 光学扫描：≤3 秒快速扫描。	9. 光学扫描：3 秒快速扫描。	无偏离	无
	10. 加工材质：不同材质加工 CR-39, PC 片, 高折加硬片, TR 等。	10. 加工材质：不同材质加工 CR-39, PC 片, 高折加硬片, TR 等。	无偏离	无
	11. 内置镜片弧度探测系统：全框比例用户可自行调节。	11. 内置镜片弧度探测系统：全框比例用户可自行调节。	无偏离	无
	12. 内置光学扫描：内置高精度、无视差的光学扫描仪、光学中心仪扫描速度快，故障率低，扫描面中心仪一体化。	12. 内置光学扫描：内置高精度、无视差的光学扫描仪、光学中心仪扫描速度快，故障率低，扫描面中心仪一体化。	无偏离	无
	13. 砂轮：内置≤90mm 小规格砂轮。	13. 砂轮：内置 90mm 小规格砂轮。	无偏离	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佳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何元民
 日期：2024 年 10 月 31 日



附：产品的参数证明材料

7、售后服务承诺书

7. 提供项目售后服务方案

1. 报价承诺

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包含包括该货物包含的一切设备、附件、备件、运输、施工、安装调试、人员工资、税费、计量检测费、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后期维护服务及相关工作范围内的所有费用，若涉及系统对接由我公司免费完成。

2. 交货时间、交货地点

2.1. 交付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完毕等全部工作，并交付使用。

2.2. 交付的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质量保证

3.1. 我公司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3.2. 我公司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且符合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的原装的合格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4. 验收标准

4.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我公司承担。报价时已考虑相关费用。

4.2. 我公司在货物交付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谈判文件的货物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谈判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我公司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4.3. 符合相关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如验收过程中，采购单位发现存在不符相关标准的，我公司无条件置换，否则不给予验收。

5. 培训

我公司对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使用和操作尽培训义务。我公司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培训，使采购人使用人员熟练掌握所培训内容，熟练掌握全部功能，培训的相关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6. 质保期

设备安装验收合格使用后，我公司提供原厂整机质保期：血液透析滤过机 3 年，全




自动磨边机 1 年，产品零配件保证 10 年供应，终身维护。质保期内，我公司每年 4 次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设备出现故障，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承担一切费用，并提供备用产品。质保期外不收维修费，只收零件费，并保证备件如期供应。

7. 响应时间

有维修热线，便于售后问题的处理，响应时间 2 小时，接故障通知 24 小时内派合格的技术人员并携带工器具到达现场提供技术服务。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广西佳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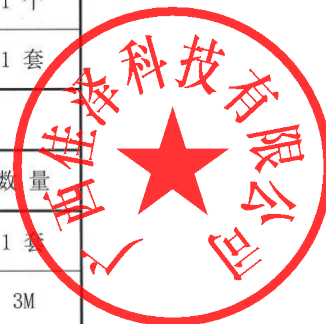
日期：____2024 年 10 月 31 日

附：生产厂家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8、货物配置清单

DBB-EXA S 配置清单（单台）

序号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数量
1	主机	Main unit	1 台
2	操作手册	Operating manual	1 本
3	技术手册	Technical manual	1 本
4	合格证	Certification	1 个
5	透析液过滤器	Dialysate filter	2 个
6	架子	Stand	1 个
7	附属品	Accessories	1 套
附属品明细			
序号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数量
7.1	供水管组件	Water supply tube assembly	1 套
7.2	Ø8 排液管	Tube (Ø8)	3M
7.3	血泵手柄组件	Handle assy	1 套
7.4	管箍	Belt (Hose)	1 个
7.5	间隙调整治具	Maintenance tool (BP)	1 个
7.6	采样口组件	Sampling port assembly	1 套
7.7	药液吸管组件（次氯酸钠）	Disinfectant suction tube assy. (Sodium hypochlorite)	1 套
7.8	药液吸管组件（消毒液）	Disinfectant suction tube assy. (Disinfectant)	1 套
7.9	透析器接头组件	Dialyzer connecting tube assembly	1 套
7.10	透析器支架组件	Dialyser holder assy	1 套
7.11	夹式断液检测器组件	Clip sensor assy. (white, L=1000, Straight plug)	1 个



9、成交通知书

广西贵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成交通知书

广西佳泽科技有限公司：

贵公司参加了本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贵港市覃塘区人民医院医疗装备采购(项目编号：GGZC2024-J1-040262-GXGX)的竞标，经评标小组评定，采购人确定贵公司为成交人，成交金额为：捌拾壹万玖仟叁佰伍拾元整（¥819350.00）。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接到本通知书后，按有关规定与与采购人贵港市覃塘区人民医院签订合同事宜，且合同签订时间不得超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个日历日内，延期自误。

二、签订合同详细地点：贵港市覃塘区人民医院。

三、成交服务费：按照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成交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招标文件约定向成交人收取。

四、届时请带齐下列证件：

- (1) 成交通知书（原件）
- (2) 招标文件上规定的文件材料（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 (4) 本单位的开户银行、帐号及开户名称

特此通知！

特别提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的规定，请成交人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将壹份《政府采购合同》原件送达广西贵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便我公司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谢谢配合！

广西贵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日

